

寂地三毛读后感 三毛流浪读后感(实用8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寂地三毛读后感篇一

前两天，我看了一本书，书名叫《三毛流浪记》三毛他很可怜，我很同情他。

三毛真是太可怜了，他从小没有父母，吃不饱，睡不好，成天被别人嘲笑、欺负。冬天睡在冰冷的地上。再看看我整天衣食无忧，吃得饱，睡得好，穿得暖，冬天我睡在柔软舒适的床上，而他睡在冰冷的地上。我有妈妈的关心和爱护而他却没有。

三毛很善良，他也很勇敢，记得有一段，有一个小孩儿失足落了水，三毛纵身一跃救起小孩儿，然后慢慢地爬上岸，然后飞快的走了。我觉得他跟雷锋叔叔有一点很像，就是做好事从来不留名。

要是我和三毛比的话，那我可是太幸福了，我一定要好好珍惜现在的生活。

寂地三毛读后感篇二

不死鸟，又名菲尼克斯。传说中的神鸟，外观像火鸟。据说，它每隔五百年左右，便会采集各种有香味的树枝或草叶自焚一次，最后在留下的灰烬中重生幼鸟。可见，传说中的“不死鸟”已拥有了“永生”与“死而复生”的象征意义。

其实，对于爱文字的人来说，一看到“不死鸟”三字，灵魂深处最敏感的触礁应该是“作家三毛”。说白了，“不死鸟”在我心中，永远是“三毛还活着”的代言词。

青涩时代，我就是三毛最衷心的读者。从十四岁至今，三毛所有的作品，我至少都看了近五遍。每篇文章，我每次看的感受，都有相似之处，也有不同之处。

初中时，我偏向于《雨季不再来》中的二毛脱变成三毛的过程。因为，那时的我，也有着同样的幼稚叛逆与敏感多疑。

高中时，我偏向于《撒哈拉的故事》与《万水千山走遍》。因为，那时的我天真烂漫，喜欢幻想，敢于冒险，对充满传奇色彩的生活特别向往。我甚至，也想住进沙漠，在那里举行婚礼。

婚后，我偏向于《稻草人手记》与《温柔的夜》。因为，热爱世界的我也一直期望，生活中那点点滴滴的人情冷暖，都会在非同一般的甜蜜爱情中得到升华。

历经磨砺后，我偏向于《梦里花落知多少》与《送你一匹马》。因为，在致命的打击面前，我也曾想过自杀。但是，我最终还是放弃了。因为，我舍不得离开我爱的人与爱我的人。为了心中这份高度的责任感与神圣的使命感，我活了下来。因此，我能感同身受的是，深情女子三毛当初写作时，伪装坚强背后隐藏着的那份哀恸与脆弱、矛盾与挣扎。

有幸走上作家这条道后，我偏向于《亲爱的三毛》与《流星雨》。因为，我也希望我的理想能在现实中呈现一片繁华，我更期待与读编导达成共鸣时的辉煌景象。无论是电子出版形式还是书信留言或演讲方式，我都希望，我的作品我的经历我的感悟能带给天下人正能量。

未来的某一天，倘若我成功了，我想我会偏向于《滚滚红

尘》。因为，我也希望我能成为中国第二个三毛，我也想成为中国当代最受欢迎的女作家之一，我也想在红尘有爱中写出美文偿偿那拼八项金马奖的滋味。当然，如果拿不了，能做四毛也成！毕竟，写作拿奖，不是人活着的唯一代价！

奔波的打工路上，光阴在繁忙中辗转。不经意间，时光行走在经年的雨季里。一丝落寞，跳在流浪的心海沉浮。这个寂静而熟悉的冬夜里，突然灵感袭脑，我便写了这篇纪念三毛姐姐的文章：“不死鸟死了，三毛永远活着！”

三毛姐姐，她曾以平凡的现实生活为背景，写了二百多篇脍炙人口的佳作。她短暂的一生，虽足迹踏遍世界，但她的日子过得并不富裕。“荷西下班后又去潜水捕鱼，却再也没有浮出水面！”她也曾在演讲上强调，她是为了生活而流浪，并不是因为刻意追求浪漫而旅行。

她平实朴素的语言，风趣自然的笔调，热情洋溢的善心，真诚悲悯的情怀，将读者深深吸引。她曾风靡全球亿万中文读者，先后多次在大陆掀起“三毛热”，影响力至今不衰。读者广泛，分布于各个阶层与各个年龄。三毛已去世了二十三年了，但广大忠实的三毛迷们，依然热爱着他们心中“永远的三毛！”

近期，又有圣人在网络掀起红浪，说三毛当年不是在浴室自缢身亡。而是死于谋杀，是警方的结论筒传媒“谋杀”了她。

时光如流水，匆匆，太匆匆。暮然回首，青春已渐行渐远。三毛去世时，我还不懂什么是爱情，更不懂作家的复杂情怀。转眼，我也是奔四的人了。但对三毛，我依然是这么迷恋。尽管那曾经的“不死鸟”早已离开了人世，但三毛在我心中还是永远鲜活着的。

才女三毛的死，令世人惋惜。但事实上，她死后，仍然红遍中国乃至世界。她的死，其实恩同再造第二个生命的奇迹。

诚然，这“不死鸟”，曲径通幽，已成为她还活着的最佳象征。

因此我相信，真爱三毛的读者，不会在乎她的死因与过程。无论她是自杀还是他杀，其实都已经不重要了。因为，她确实确实于1991年1月4日凌晨2点左右离开了这个美丽的世界，享年48岁。

记得最初看三毛的作品《梦里花落知多少》中的第一篇《不死鸟》时，我没什么特别的感悟与印象。因为，那时的我，没有经历人生的风雨，无法懂得三毛当时写作时的复杂心境。经年后，有着同样的生死经历后，我再回头看三毛的《不死鸟》时，才明白，她当时矛盾的自我斗争。

其实，无论三毛是自杀还是他杀。我都希望，她能在地下安息，能在天堂幸福。三毛的亲人，如果还在为三毛的离开而痛苦的话，那我这个忠实的读者，只能在遥远的夜空下默默地送给他们一些祝福：“但愿活着的人，能够开开心心！”

《不死鸟》一文中，“我要守住我的家，护住我丈夫，一个有责任感的人，是没有死亡的权利的。”三毛这一句誓死名言令我无法忘怀！也许，在我最脆弱的时候，就是她这一句简单的痴情话拯救了我。

三毛，我心中永远的“偶像派”作家。三毛，我心中最美的“流浪猫”！她，虽远离了尘宵，化成了尘埃。但在我心中，她永远是中国文坛最耀眼的“月光花”！不死鸟，并没有带给我负面的影响，反而，让我的灵魂得到了另一种升华。

三毛流浪累了就写作，写作累了就流浪。我雪玫瑰也一样，上班累了就写作，写作累了就上班。总之，长期在外上班的打工族，生活待遇就是流浪。当然，我也希望成为中国第二个三毛。

活着，无论悲喜。写作，都是生命中的快乐。无论，生活如何，我都坚持跟三毛一样，用平凡的笔调，记录生命中的不平凡。也许这种坚持，原本就是不平凡的代名词。也许，坚持到老，平凡的女人就成了不平凡的优秀作家。

命运捉弄人，有时会不择手段。或许，每个人的心里，都隐藏着一处忧伤的角落，藏着一间不可告人的密室。这些，都是他人无法触及的彼岸。想起三毛离世的场景，空气便冻结了。突感，好冷，好冷。想写的话，似乎冻结在墨迹里。

一缕风吹来经年的感伤，一首曲荡起心中的波浪。生命中的某些路，即使再孤寂，终究是要一个人走下去。即使再寂寥，也要在属于自己的空间里没落。望着黑夜，我执笔起誓，必须争做一只“不死鸟”，以祭奠我心中偶像作家至死不渝的心声泪痕！

“不死鸟死了，三毛永远活着！”这是我在灵魂深处，对三毛姐姐的叩拜与崇敬，也是我对自己的呼声与呐喊。就算，未来的某一天，我因病而离开了亲人。就算，未来的某一天，我因终老而离世了。相信，我也会跟三毛一样，安乐于天上人间。我更相信，不死鸟是笑着飞向天堂的！

文档为doc格式

寂地三毛读后感篇三

这是第一本的第一本三毛书。我以前读过一些零散的文字，比如沙漠浴记，但我当然可以把它归类为我只读过很少的三毛作品，很少理解。

所以这里只记录一些自己的感受，其实与评论二字无关。

这本书已经读了三天了。在中国中午安静的阳光下，我填饱肚子，带着自习书跑到中文图书馆，然后把书翻出书架，继

续静静地读着。

因为书的内容并不完全连贯，在我的印象中，前面是三毛谈论自己的感受，最初的几篇小文章是对父母、朋友、世界的爱。后面的大梦想和现实都围绕着荷西转，这不再是这个爱字所能表达的感情。看到这些话，想象一下那个时尚的女孩，在签订婚约时确定没有退路的女人；那个看不见丈夫的女人，会传播无尽的恐慌；那个买水果去海边，对丈夫灿烂地微笑的女人；那个抱着墓碑哭泣，然后一遍又一遍地画画的. 女人，几次叹息，甚至非常羡慕，只是觉得世界上没有人能爱这么纯洁，歇斯底里，优雅而平静。

事实上，如果你昨天写了上面的段落，也就是说，当你没有读大约三分之一的书时，你可能会写得更感性。我记得当时我也觉得即使我现在给自己一种三毛的心态，也没有那种情况和运气。我认为这是一个女人在沙漠环境中创造的真实童话故事，深情（这不是很合适，但我真的找不到单词）。然而，今天，我读了西沙两次访问三毛后的记录，突然明白所谓的爱可以把现实变成童话故事只是我自己的幻想。她得到的那些爱，做事冷静有力，自然得体大方，当然不同于许多韩剧或家庭或贵族的教育，但也必须有自己的经验和训练。后来看了她和沈君山的对话，彻底打翻了之前的感受。……她不仅不简单，她的思维简直清晰到彪悍。也许在我的理解中，简单有点接近幼稚。但至少我相信，在严格的逻辑思维推导下，简单的人往往会很快相信，而不是用自己鲜明的观点有序地进行比较。如果将来有机会，我们应该好好读三毛的生活书。虽然我们还没有开始读她的作品，但我们或多或少意识到为什么这么多人称她为神秘的女人。

只是想擦一把冷水，拍拍你的脸，告诉自己不要做一个简单而美好的梦想。三毛，不，陈茂平，本身有太多的力量，笔名三毛，只是给你看，当然，也是真的，她迷恋，无忌，走自己的路，快乐和平静的一面。我们可以欣赏一个人的一个侧影，但我们不能只以一幅平面图作为三维雕塑的目标。

寂地三毛读后感篇四

“守望的天使啊！你们千里迢迢的.飞去了北非，原来冥冥中又去保护了我，你们的那双老硬的翅膀什么时候才可以休息？”

这一句话深深刺入心脏，它如一根细绳，紧紧地揪住我的心。我们在自己的人生道路上，悲伤或幸福，成功或失败，只是一味地躲在自己的世界里，忘了我们背后的树影，一直庇荫着我们的父母。

当三毛女士失去她丈夫一荷西先生，她天空只有阴霾，身体像被抽干了，每日去墓地是她唯一雨露，日曦日暮，她眼里只有她丈夫。憔悴不堪父母，忐忑不安地等着她父母，陪着她不眠不食父母，她不是故意忽略，她只是让悲伤抽空了力气。烈日下，她那年迈父母，坚持不搭三毛女士车，一步一步地走向荷西墓地，耀眼光，沉重悲伤，压弯了他们背，那撇背影，刺伤了三毛女士眼睛。看着孤零零母亲提着几大袋商品，拖着步伐，走在路上，拒绝她帮忙，考虑着她病。

她意识到自己是多么地自私，自私地悲伤着自己的痛苦，却忘了父母的痛。

其实，作为儿女，总是自私地，索取父母的爱。在父母面前，儿女总会卸下面具，卸下在其他人面前的伪装。在父母面前，可以尽情地哭，尽情地笑，不用在乎什么，有时甚至不在乎他们会不会担心自己。

我便是这样。初来这个城市，我所感到的是无尽的悲伤，足以让我淹没。不停地给母亲打电话，找寻这陌生地方的唯一安慰。拿起手机，只记得述说自己的哀伤，记得倾述自己的孤寂，却忘了问母亲一声安好，忘了母亲与自己一样，第一次与彼此分离，会因为我的悲伤而更加悲伤，会因为我的困境而担心不已。我太自私了，没有考虑到母亲的感受，只记

得自己的伤悲。

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父母的羽翼终究会护着孩子一辈子，即使他已具有雄壮的翅膀。

寂地三毛读后感篇五

这是完整的读下来的第一本三毛的书，以前零散的看过一些文字，如沙漠观浴记一类的，但是我肯定是可以归类为“只看过很少三毛作品，并了解也很少”的那一类人。

所以这里也只是记录一些自己的感受，其实是无关“评论”二字的。

这本书是三天读完的，在国大午正午安静的阳光里，填饱肚子拿着自习的书本跑到中文图书馆，然后在书架上翻出这本书，继续安静的读下去。

因为书的内容也并不完全连贯，在我的观感里，前面都是三毛讲自己的感情，最开始几篇小文里是对父母的爱，对朋友，对世界的爱。后面大段大段梦境和现实，全是围着荷西转的，那已经不是当下这个“爱”字可以表达的感情。看到那些文字，想象着那个当时尚且是女孩子，签下婚约时以笃定“没有退路”的女子；那个在看不见丈夫的时刻，就会蔓延出无尽恐慌的女子；那个买了水果去海边，对着丈夫灿烂的笑的女子；那个抱着墓碑哭泣，而后又一遍一遍的刷漆的女子，几番感慨，甚至大为羡慕，只觉得仿佛世界上再没有人可以爱的这样纯粹，歇斯底里而又带着自成一体的优雅和从容。

其实如果昨天写上面那段话，也就是没看后面三分之一左右的书的时候，可能会写得更为感性，记得当时自己还感慨过“就算现在给自己以三毛的心境，亦无那份境遇和幸运”，觉得那是一个，深情（这不很恰当，可我实在找不到词了）女子在大漠那样的环境之中创造的现实版童话。然而今天读

到西沙两次拜访三毛之后的记录，突然明白所谓情深似海则可以把现实变成童话只不过是自己花痴一般的设想而已。她所获得的那些敬爱，做事的从容有力，自然而然的得体和大方，当然不同于很多韩剧里面或世家或贵族一样的教育，却也一定有自己的经历和磨练。再读到后来她和沈君山的对话，更是全盘打翻之前的感受……她何止不单纯，她的思维简直清晰到彪悍。或许在我的认识里单纯和幼稚有几分接近。但至少我相信单纯的人在严密的逻辑思维推导下往往会很快的相信，而不是井井有条的拿着自己旗帜鲜明的观点作比对。以后若有机会，要再好好读读三毛生平方面的书，虽然还没开始看她的作品，却多少有点体会到为何那么多人称她为谜一样的女子了。

只是想抹一把冷水，拍拍自己的脸，告诉自己不要做单纯一世亦美好一世的美梦。三毛，不，陈懋平，本身有着太多的强大，而笔名三毛下面，只是拿给大家看的，当然也是真实的，她痴情、无忌、我行我素而快乐从容的一面罢了。我们或许可以欣赏一个人的一个侧影，却绝不可能只拿一个平面画卷作为立体雕塑的目标。

寂地三毛读后感篇六

我读完《三毛》这本书，才发现，书里面的三毛有多可怜，三毛找到可以收留三毛的爷爷之后，在捉鱼的时候，日本鬼子又把他爷爷一枪打死了，三毛好不容易找到爷爷，又没有了，三毛听说北京很有钱，就走路走到北京去。在路上的时候，看见了动物在和自己的家长一起玩，三毛不由得哭了起来，说：“为什么我没有家人，多么想家人一起玩呀！”三毛继续走，一个人孤苦伶仃的走着，突然看见了一个有钱人，但那个有钱人对三毛侧目掩鼻。转眼乌云密布，下起了倾盆大雨，三毛就用草席搭起了一个雨棚。雨停了三毛继续走，终于到了北京，三毛看见了高楼大厦，满心欢喜，可以吃到饭了，可是这里有一个坏蛋，三毛又没吃到饭……我整整看了三遍这本书，也哭了三次，实在太感人了。

我如果在里面，多么想让他住在我们家，他实在太可怜了，比乞丐还有可怜，三毛睡在地上，没有饭吃，还被别人欺负，我多想为三毛出一口气呀！他已经无家可归了，还没有人愿意收留他，我看起来都生气，但也很感人，他一个人在外面走，他好不容易找到了一个爷爷和他相依为命，爷爷教三毛捉鱼的时候，一下子就被日本鬼子给一枪打死了，三毛伤心的不得了。

我非常的同情三毛，看见三毛一个人孤苦伶仃的，我心里感觉好心酸呀！我长大后一定要帮助像三毛这样可怜的孩子。

（陈欣怡）

寂地三毛读后感篇七

在四年级下学期，爸爸给我买了一套《三毛流浪记》，我便仔细的读了起来。

三毛出生在旧社会中，从小无依无靠，在大街上流浪。有一天，他特别饿，于是趴在了肉饼店的台子上，望着那些好吃的，他呆呆的站在那里，因为他没有钱。他又往前走了，这里有鱼肉、鸡肉、鸭肉等等。三毛多饿呀，他多么需要食物呀，就是个馒头也行呀，可是他的口袋里空荡荡，只好往前走。

我家里有橱柜里有好多吃的，有面包、牛奶、香肠、苹果、糖……我多么想给他吃一些，但是这是不可能的。我们生活在不同时代，我和我的伙伴们都很幸福，每天都有好吃的，但有的同学不停的浪费粮食，有的吃的不对自己的胃口，就扔了，吃盒饭没有好菜就扔了，要是把那些饭给三毛一点，那他就会高兴极了。

和三毛一比，我简直是太渺小了，他有好几次没吃饭，都可以忍着。而我呢？有时妈妈把饭做晚了一会我就生气了。在

这里我想对妈妈说：“妈妈对不起，我太不懂事了！”

我是生在福中不知福啊！

现在，当我遇到困难时，我就会拿出《三毛流浪记》看，它将伴我健康成长。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寂地三毛读后感篇八

可是，世俗的人啊，爱到底是什么？是珍贵的亲情和友情，也是让人动情的爱情。以前，常常苦想着“爱一个人就要为他付出，甚至是生命。”尽管觉得不太公平，尽管有些委屈，但仍是那么认真那么执着地照着去试、去做了。付出了代价，能换回一时的甜蜜，一时间也会觉得自己已经潇洒过了，伟大过了，即使是生命立即终止，仍是无悔无憾了。可是，从不满足、从来自私的心又怎会为此而宁静，不再掀起巨浪？付出了，总是渴望得到回报，回报了便希望再多一些。天下哪有那么好的事情？给了回报的已经算是大大的君子，没有回报的，他会甩给你一句话：付出的不够，仅仅只是令他感动了一下子而已。究竟，多少的付出才能换回长时间的感动，

或是更深刻一点？没有人回答！多少的痴男怨女，恰恰不懂得怎样将付出与感动划上一个完美的等号。

这爱的魔力也太大了！就像灯火外飞窜的飞蛾一样，明知道跳入“火坑”便是自取灭亡。但是，总是有太多人跳入了爱中。

三毛有那么辛酸的爱情，那是她心痛的感受。她的为爱而生为爱而亡，值得我们的尊敬。